|  |
| --- |
| 附件：苏州工业园区“园采贷”信用融资首批银行名单及银行公开承诺信息（排名不分先后） |
| **机构名称**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 **准入条件** | 园区注册、且政府采购中标（成交）的企业，可通过政府采购网进行查询，并提交中标（成交）通知书及政府采购合同 | 1、取得政府中标（成交）通知书及政府采购合同；2、以往政府采购过程中合作记录良好，无延迟交货或退货等不良履约记录；如无以往合作记录，则需参照企业信用记录、信用评级等其他维度进行综合评价；3、在苏州地区注册登记，依法合规经营，信用记录良好，且符合国家产业、行业、环保等相关政策。 | 1、借款人成立时间1年以上，生产经营正常，具备相应的供货（服务）能力，与园区政府合作无违约记录；2、经营者从业经验丰富，企业经营良好，盈利能力强，无不良嗜好，以往没有发生因交易违约或被他人拖欠货款而涉及诉讼或贸易纠纷问题；3、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集中采购招标平台参与投标工作并中标的供应商，纳入财政预算，且原则上通过财政直接支付应收账款；4、在我行开立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并且承诺将我行对应融资的应收账款回笼至我行专户；5、在银行融资无不良信用记录；6、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 1、持续经营两年（含）以上或实际经营者本行业从业年限不低于两年。2、与政府合作一年（含）以上，无未按时履约或未通过验收等记录，并能提供至少一次与政府相关部门之间的履约及收款记录，未纳入政府采购黑名单。3、企业经营良好，具备合同履约能力，以往没有发生因交易违约或被他人拖欠货款而涉及诉讼或贸易纠纷问题。4、企业已获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5、其他符合我行授信准入的条件。 |
| **授信额度** | 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 | 根据借款人提交的已签订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及政府采购合同，申请对应政府采购项下融资，我行针对该笔采购项目采用单笔融资以确定授信额度。单个采购项目下的授信额度原则上不超过已签订采购合同总金额的70%。 | 融资金额一般为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合同金额\*70%。 | 根据借款人实际资金需求测算合理确定融资金额，融资金额单笔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的70%，原则上单户敞口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具体金额以授信审批通过为准。业务品种包含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各类本外币授信产品。 |
| **授信期限** | 非工程类最长不超过一年期；工程类最长不超过三年期 | 最长不超过3年 | 根据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合理确定。对货物采购、提供劳务服务的，借据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对中标合同期限超过一年的工程建设服务可按照我行现有项目类融资或中长期融资相关管理办法合理确定融资期限。 | 根据备货期加付款期进行合理测算，最长不超过1年。 |
| **贷款利率** | 4.35%-5.655% | 不超过人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5% | 对于供应商为普惠金融类客户（我行融资额1000万元（含）以内），融资利率执行人民银行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15%（含）；非普惠金融类客户（我行融资额超过1000万元），融资利率不低于人民银行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25%（含）。 | 不超过基准上浮30% |
| **承诺办理时限** | 信用资格预审申请审查时限2-3个工作日；授信额度审批时限5-7个工作日；放款时效2-3个工作日。 | 信用资格预审申请审查时限：资料齐全2个工作日;信用审查、授信额度审批时限：资料齐全10个工作日;融资申请审查时限：资料齐全3个工作日;放款时限：资料齐全3个工作日。 | 材料齐全后，一周内放款。 | 1、信用资格预审申请审查时限：1个工作日；2、信用审查、授信额度审批时限：七个工作日，包含融资申请审查；3、融资申请审查时限：同上；4、放款时限：资料齐全，2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 |
| **联系方式** | 0512-69869521 | 李斯斯，0512-62764701朱锡红，0512-62536089 | 孙文超，15195625228 | 李琳，13862115386 |
| **办理的其他要求** | 　 | 贷款资金仅限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需的生产经营周转资金，符合银监会“三个办法一个指引”等监管要求及我行相关管理规定。 | 　 | 1、借款人须在我行开立封闭式监管账户，并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明确该账户为唯一回款账户。封闭式监管账户的管理参照《宁波银行结算账户监管业务管理规定》。2、贷款用途须用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相关商品、工程或服务相关支出。3、单笔采购合同项下的授信申请须一次性提出。 |